

又是一年春花烂漫,又到一个美好时节。2012年,生态崇明在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的号角中孕育新的巨变、进入新的阶段。顺应时代潮流,崇明精神文明建设在“崇尚生态文明”理念的引领下,不断探索文明创建与生态建设融合发展的生态文明创建之路。崇明人正以特有的淳朴和执着,共同建设着我们的美丽家园!

崇尚生态文明 建设美丽崇明

——2012年度崇明县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纪实

2012年度,崇明精神文明建设在县委、县政府和县文明委的正确领导下,紧紧围绕现代化生态岛建设大局,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,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为根本,着力提升全县人民文明素质和城乡文明程度。去年以来,崇明城市文明指数上升至市郊第三位,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实现量与质的全面提升,全社会向善向美的道德风尚进一步形成,人们在感受美丽崇明的同时,同样感知着崇明人的美丽可爱。

一、核心价值引领社会风尚

全县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为引领,大力推进公民思想道德建设,弘扬良好社会风尚。

核心价值观宣传普及 大力倡导“24”字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举行“弘扬雷锋时代精神,践行核心价值观——雷锋精神的时代意义”主题论坛,“核心价值与文明行为”专题报告会,编制下发《崇明——崇尚文明》宣传手册。组织开展“我倡导、我践行——崇明文明公约”大讨论活动,通过组织系列专题讨论、“做文明可爱的崇明人”主题征文、“生态崇明文明先行”知识竞赛,开展各层面文明公约、单位文化讨论,让核心价值逐步内化于心、外化于行,并提炼形成“八要八不”崇明文明公约。各地区、各部门、各单位结合实际相继制订了各自的文明公约。

向善向美风尚逐步形成 广泛开展“我推荐——我评议身边好人”、“感动崇明”、“好人节”等活动,大力推进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、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建设,深入挖掘、宣传身边的道德典型,注重用道德之光点亮真善美、弘扬正能量。去年以来,热心公益、平安和谐、守护生态、诚实守信、孝亲敬老等好人好事不断涌现,全县共推荐提名好人好事166件,上《中国好人榜》12件,每个故事都充分展示了崇明人的美好心灵。

群众性文化活动蓬勃发展 围绕春节、元宵、清明、端午、中秋、重阳等民族传统节日,全县各级组织广泛开展“我们的节日”群众性主题活动,举办“龙腾盛世 生态瀛洲”2012崇明端午季活动,进一步弘扬传统文化、提振民族精神。环崇明岛女子国际公路自行车赛、文化艺术节、市民运动会等文化体育活动精彩纷呈,群众性文体团队活跃在城乡各个角落,广大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,营造了文明祥和、积极向上的社会氛围。

二、文明创建提升生态文明

全县实施精神文明“点、线、面”的同创共建,不断夯实基础、创新载体,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水平有效提升。

提升文明系列创建水平,夯实“点” 以2011版文明系列创建标准为

导向,扎实推进文明单位、生态文明村、文明小区和星级文明户创建,着力抓好文明创建的“细胞工程”。分别召开崇明县文明村镇创建、小区文明创建现场学习交流会,促进相互学习提高。依托“崇明文明网”建设文明创建在线考评与展示平台,通过实地考评、网上稽核、问卷调查和汇报交流开展市县级文明系列综合考评,提升文明先进质量。去年11月2日,市文明办在横沙乡召开上海市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现场会,本县文明创建成果受到了各兄弟区县的关注和好评。2011——2012年度,全县创建成市县级文明单位410家、生态文明村165家、文明小区55家。其中,市级文明单位80家、文明村48家、文明小区19家,分别比上届增加21%、45%、46%。

创新开展“文明走廊”创建,做亮“线” 本县以沪崇苏通道、陈海公路等道路沿线为重点,着力推进环境文明、秩序文明、服务文明建设工程,通过加强对道路沿线的环境整治,实施净化、绿化、美化工程,开展“文明交通行动”、“平安畅通县”、“牵手平安行”等宣传和治理整顿,创造文明、安全、有序的交通环境,努力打造整洁优美环境,安全畅通秩序、优质快捷服务,提升和展示生态文明。

深化文明镇创建,做深“面” 组织新一轮市文明镇创建规划,全县17个乡镇申报参与文明镇创建。各乡镇认真总结上一轮创建的经验和不足,坚持以人为本加强宣传教育,坚持完善机制促进常态管理,注重推进在软硬件各方面的整体提升。37个县职能部门开展对各乡镇文明镇创建的中期评估,为深化文明镇创建指导把脉。全县继续落实每季度乡镇、行业文明指数测评通报制度,使城乡文明程度在上年基础上有了新的提高。

三、志愿服务奉献生态崇明

崇明志愿服务让广大市民在奉献社会中实现自我提升,志愿服务体系不断完善,志愿服务活动蓬勃发展。

组织体系更完善 隆重召开崇明县志愿者协会第三次代表大会,总结部署全县志愿者工作,选举产生新一届县志愿者协会理事会机构,修订《崇明县志愿者协会章程》。全面完成18个乡镇志愿者分会建设,进一步完善了县志愿者协会、乡镇志愿者分会和委局(公司、园区、直属、市属)志愿者总队、各基层单位志愿服务分队的三级组织管理网络。

志愿服务更丰富 以关爱他人、关爱社会、关爱自然为重点,进一步深化志愿服务活动。开展关爱留守儿童、关爱空巢老人、关爱农民工志愿服务活动,组织“情系农民工 爱心手牵手”长兴系列志愿服务行动。结合3·5学雷锋、每月15日环境洁净日、7·1建党日、12·5国际志愿者日等重大节点开展党团员大型便民志愿服务活动。发动千

余名志愿者为国际自行车赛、自行车嘉年华、崇明端午季等重大活动提供志愿服务保障。全县6000多名党员干部群众参与30个路口文明交通志愿服务行动。县镇市民巡访员常年开展文明指数等巡访活动,发挥啄木鸟、布谷鸟和报春鸟作用。

保障激励抓落实 编制下发《志愿者培训教材》,依托县社区学院、乡镇社区学校两级志愿者培训基地,完成八万名志愿者的培训工作,切实增强志愿者的服务意识和能力。评选表彰崇明县优秀志愿者、志愿者工作优秀组织119人,命名“筑爱宝贝”、关爱“空巢老人”、“心系春蕾,情暖童心”、“阳光365”等31个优秀志愿服务项目。

四、“三位一体”共育“祖国花朵”

崇明以“立德树人”为目标,着力增强学校、家庭、社会“三位一体”教育网络合力,不断推动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。

强化组织领导 按照《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测评体系》要求,层层分解落实责任。建立崇明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联席会议制度,50个成员单位共同推进未成年人各项工作。召开崇明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暨青少年教育保护工作会议、暑期工作动员会和总结表彰会、学校德育工作表彰会议,大力推动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的深入开展。先后两次组织开展乡镇未成年人工作专项督查,及时总结经验,促进完善提高。

深化主题实践 围绕“诵经典、爱家乡、做好人”主题,深化青少年道德实践。在全县组织开展“家乡的童谣”征集大赛,共收到应征作品200余篇,并从中评选优秀作品汇编成书发至各中小学校供学生阅读。开展“风瀛洲”系列读书、“走进中华经典”校园诵读展示、清明“网上祭英烈”等活动,充分发挥优秀传统文化在育德育人上的积极作用。

加强阵地建设 推进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,完成国家、市、县级“彩虹”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12家。健全村居未成年人假日学校组织、管理体制,深化星级假日学校创建工作,全县共评选四星级以上假日学校63所、优秀项目36个。发挥乡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阵地优势,建立社区未成年人工作站,创设社区文化活动的平台和项目,丰富青少年精神文化生活。净化社会文化环境,县公安、工商、教育、文广、绿化市容、文化执法等部门联合开展专项整治,营造有利于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良好环境。

生态文明,辉映美丽崇明 文明创建,助推生态岛建设。在崇明生态岛建设开启新纪元的征程中,让文明走向千家万户,让美丽伴随你我生活,让我们共同谱写生态文明、美丽崇明的崭新篇章!

